

证券代码：002001

证券简称：新和成

公告编号：2026-032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提议实施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和成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胡柏藩先生《关于提议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提议情况

新和成秉承“创造财富、成就员工、造福社会”的企业宗旨，坚持“创新、人和、竞成”的价值观，多年来公司稳健发展。为积极践行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，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持续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，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胡柏藩先生提议，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前提下，提议以公司未来实施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6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、未分配利润、现金流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，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及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。

胡柏藩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事项，并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赞成票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上述提议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。公司董事会将依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尽快制定切实可行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，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上述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提议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21日